



建设工程施工中标通知书

编号：XGTJSGC-2026-014

济南城建监理有限责任公司：

我单位高唐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（监理）项目，在招标管理等部门的监督下，于2026年03月10日在高唐县政府采购中心进行了公开交易。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审意见，经公示后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。请于2026年04月17日前完成施工合同的签订，因中标人原因在法定期限内不进行合同签订的，按放弃中标处理。

招标人：（公章）

高唐县政府采购中心：（业务专章）

监督单位：（备案章）

招标代理机构：（公章）

2026年03月18日

档案号：

市一体化编号：

招标人	高唐县土地发展有限公司
中标工程项目	高唐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（监理）
建设地点	高唐县下辖12个镇（或街道）的各村
中标工程内容	高唐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（EPC）施工阶段及保修期监理。
中标条件	1. 中标价格：2475090.94元（监理费率：0.98%）。
	2. 建设规模：对高唐县下辖12个乡镇（或街道）的各乡村进行人居环境整治，改善城乡环境面貌。主要包括农村生活垃圾处理、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等人居环境整治内容，具体建设内容包括：（1）农村生活垃圾处理：配备垃圾分类收集箱17771个、清扫工具5452套；（2）农村生活污水处理：铺设胡同内污水收集管网471.93km，主路污水收集管网272.77km，建设集水池206座，安装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52套；胡同内道路拆除恢复19.75万平方米，村内主路拆除恢复17.1万平方米，坑塘水体治理371个，安装防护栏3.75万米。项目配套实施村内基础设施，改善人居环境，建设美丽乡村。最终以实际施工内容为准。
	3. 监理服务期：1990日历天；总工期1260日历天，保修期两年（具体以施工工期为准，无延期监理费）。
	4. 质量要求：达到国家验收标准合格。
	5. 项目总监：程上育
	6. 其他：/
备注：	

说明：1、本通知书一式五份，招标人、中标人、招标代理单位、监督单位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执一份；

2、本通知书经招标人盖章后，中标人和招标人即可按中标通知书要求签订施工合同，未经招标监督部门盖章，不能作为办理其他建设手续的依据；

3、如有档案号、一体化平台项目编号，则需填写。